

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文件

航府〔2024〕13号

签发人：杨弘亮

关于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浦东新区人民政府：

现将《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
报告》上报，请审阅。

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3 月 12 日

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引 言

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印发的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－2025 年）》、《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规划（2021-2025）》和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》等相关政策要求，由浦东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编制。全文包括：一是航头镇 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；二是航头镇 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和短板；三是航头镇主要负责人 2023 年度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；四是航头镇 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为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航头镇党委政府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重要精神、上海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、浦东新区第五次党代会精神，坚持依法行政，规范执法行为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依法接受镇人大监督，以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为主要抓手，认真组织、强化领导、明确责任、狠抓落实。现将航头镇 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2023 年，航头镇紧紧围绕市、区关于法治建设的各项工作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，全面正确履行政府职能。

（一）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和统筹安排

1.推动法治建设总体部署。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统一领导。充分发挥全面依法治理委员会的统筹协调作用，持续深入推进全镇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。年初召开 2023 年落实“四个责任制”工作部署会，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计划，把法治建设情况作为对各部门、各单位及其干部综合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同镇重点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考核。主要领导亲自抓贯彻落实，牵头研究解决法治建设的重大问题。

2.完善法治建设工作机制。一是完善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，坚持民主集中制，严格落实“三重一大”事项集体决策制度，镇中心工作、重大项目、重点工程经党委会审议批准。二是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工作机制，编制《2023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

录》，并完成相关内容的完善和主动公开。开展专业风险评估和专家咨询，充分发挥专家团队对重大行政决策的积极作用，做好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公众意见征询、合法性审查。三是落实司法所列席镇长办公会等集体决策会议制度。全年司法所所长列席镇长办公会 31 次，项目领导小组会议 28 次，经联社会议 14 次。重大项目、重大决策积极邀请政府法律顾问对法律问题、法律风险充分论证，提出法律意见。

3.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。主要领导、班子领导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、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、市委、区委决策部署。每年 2 次开展党委中心组法治专题学习。制定《航头镇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学习方案》以及年度学习计划安排表。同时结合主题教育相关要求，召开党委中心组学习（扩大）会，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内容。积极开展行政诉讼“三合一”活动，行政机关负责人带队，班子成员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共同参与，给领导干部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。

（二）依法履行政府职能，持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

1.认真办理行政诉讼复议应诉答复及检察建议书回复。2023 年收到行政诉讼一审案件 21 件，主要涉及拆违、动迁、信息公开、小区治理等方面。收到行政复议 3 件，主要涉及拆违。收到检察建议书 7 件，主要涉及垃圾清理、河道等问题。行政诉讼、行政复议、检察建议书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辩、答复。推进行政诉讼“三率两升一降”，积极开展沈庄街系列行政赔偿诉讼案件的协调化解工作，注重实质性解决行政争议。推进行政负责人出庭应

诉制度，行政负责人出庭率达 100%。

2.扎实推进合同审查工作。2023 年累计审查合同 1839 份。合同审查工作有序推进，各部门合同审查的意识在不断提高。有效强化防范风险的能力和水平，保障财政资金和国有资产安全。

3.严格落实保密机要工作。学习贯彻落实新区保密委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保密、机要工作领导责任制，完善组织机构，明确职责。无非涉密网络渠道传递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的行为发生，未发生通过无线方式传递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的行为。开展等保工作，进一步加强网络和信息安全工作。

4.落实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。建立并实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，同时，加大对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检查力度，定期开展清理，确保各项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、合理性和有效性。2023 年，共制定 1 件规范性文件。做好党内法规的梳理，推进党内法规规范备案的相关工作。

5.加强对行政权力的监督。一是接受审计监督。2023 年，积极开展各项审计工作，发挥审计监督作用。共完成经济责任审计 8 项，财务收支审计 5 项，预算执行审计 1 项，经济效益审计 5 项，年报审计 11 项，投资建设审计 4 项，专项审计 1 项，审计鉴证 1 项。二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。2023 年，按照区人大“家站点”工作要求，镇人大在巩固前期成果的同时，进一步对“家站点”进行功能优化提升，建立健全“家站点”有关制度，形成了代表联系群众、联系企业的重要阵地。共有 437 人次各级人大代表参与“家站点”接待活动，共接待选民 842 人次，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668 条，意

见建议的解决率达 80%以上。其中转交政府办理的意见、建议 21 件，答复率 100%。镇五届三次人代会上，共收到代表意见、建议 5 件，5 件已全部按期办理答复，满意率 100%。

6.强化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。修订完善《航头镇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》，共进行重大行政执法法制审核案件 57 件（存量违建拆除和非法客运案件），提出相关法制审核意见。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，行政执法优秀案例上报等工作。确保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%。召开行政执法案件质量提升会，进一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。

（三）深化基层民主法治建设，提升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

1.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。完成“八五”普法中期评估。通过各项法治宣传活动，学习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学习宪法及民法典等重点法律法规。2023 年开展 6 场“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下基层”系列专题讲座，参加对象包括航头镇 47 个村居的调解主任、党员、楼组长、法治带头人、法律明白人及其他基层骨干力量共计 300 余人次。依托镇“航头说”宣讲平台，加强对民法典概述、专章法条、典型案例的宣传。通过以案释法，增强社会大众对民法典的认识和理解，已累积开展 30 余场次。开展暑期青少年法治系列宣传活动，包括法治主题园游园，“爱心暑托班”法治课堂等。充分发挥“福善大讲堂”“鹤邻家”睦邻点等宣传阵地的积极作用，开展法治讲座、法治文艺演出、村民议事等各种活动，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。做好“航

头镇法治公益集市”浦东新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品牌活动，2023 年共开展活动 11 次，主题包括宪法、民法典宣传、“谁执法谁普法”、禁毒宣传、推广普通话等内容。

2.不断提升人民调解工作水平。结合驻（派出）所调解、专业调解工作室、镇调委会、村（居）调委会，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。全年镇调委会调处化解矛盾纠纷 113 件，化解率 95%以上，全部履行完毕，受理调处 110 非警务警情矛盾纠纷 1509 起，有力维护了基层社会稳定。积极宣传随申办“解纷一件事”，拓展公共法律服务渠道。推进派出所、司法所、律师事务所“三所联动”纠纷化解机制建设。开展 2 次人民调解员业务培训，学习相关业务知识，提升村居调解工作专业水平。

3.深化基层公共法律服务。发挥公共法律服务站（室）的积极作用。截至目前，航头镇全镇村居法律顾问累计服务时长 2667 小时，累计服务人次 1872 人次。做好公共法律服务站（室）规范化标识、接待用语等相关工作。累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4 件，接待咨询 300 余人次，实现法律援助案件“应援尽援、应援快援、应援优援”。

4.扎实推进民主法治创建项目。做好沈庄村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复核工作，福善村创建成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。推进汇仁馨苑居委、长达村创建浦东新区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，深化法治保障助力乡村振兴，做好相关宣传氛围等工作。

二、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措施

一是依法行政的水平与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，法治意识仍需

进一步落地落细。在注重行政效能和依法行政的有效平衡，降低行政争议发生率、败诉率，有效化解行政争议等方面仍需加强。

二是打造法治建设特色亮点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。法治建设特色亮点工作需要平时积累，与其他职能部门沟通交流，积极总结提炼推广经验做法。

三、航头镇党政主要负责人 2023 年度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

1.带头做好述职述法。党政主要负责人做好年终述职述法，总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统筹协调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同步推进。将法治建设作为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。

2.带头开展理论学习。党政主要领导带头学习，着力提升班子全体和各基层单位党政负责人的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。强调工作运用法治思维，坚持依法办事，带头遵纪守法。通过原原本本学理论，不断深化思想认识，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，如有效解决航头镇农民建房监管等重大问题。

3.带头开展法治建设相关工作。定期听取有关工作汇报，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。在党委会、镇长办公会等会议上听取法治建设相关工作汇报。自觉维护司法权威，认真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。

四、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

2024 年是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一年，是加快落实“十四五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。根据区委、区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要求，对标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“十四五”

规划》的主要任务，航头镇将进一步完善机制，提升基层政府的依法行政能力。

（一）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

进一步健全党委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机制，全面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制度，完善学法用法工作机制，切实发挥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示范带头作用。坚持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精髓要义，组织开展全覆盖、多层次、多样式的学习培训和各类专题教育，切实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同普法工作有机结合，有效发挥普法阵地作用。

（二）持续优化政府权力运行

落实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加强执行监督和有效评估，持续拓展公众参与，强化行政决策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，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。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和村居结对律师等专家智囊的积极作用，为重大项目建设、重大决策、历史遗留问题和突发事件应对提供法律支持。切实发挥法律顾问、咨询专家职能作用，强化依法行政能力和决策事项的科学性、前瞻性。做好政府公文备案和集中规范公开工作，努力提高公文主动公开率，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答复。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，结合年度重点工作、重大工程和重要政策，积极组织开展开放日活动。继续做好合同、规范性文件等的法制审核工作，做到合法合规审查到位、防范化解风险及时，及时排摸法律风险，查漏补缺。

（三）发扬基层人民民主与推进依法治理相结合

加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，深入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。积极参加法治建设示范街镇创建，更好发挥示范导向作用。扎实推进基层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申报创建工作。加强“法治带头人”“法律明白人”培育，着力夯实基层民主法治根基。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（室）、法官工作室、驻所调解工作室、司法信访窗口等建设，做好公共法律服务精细化的“便民文章”，推出更多法治便民举措，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多元法律服务需求，不断提升法治获得感和安全感。

（四）深化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

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、全过程记录和重大行政执法法制审核等“三项”制度，定期组织对各类行政执法的相关证据材料，卷宗材料进行评审。深入推进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在执法实践中深入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，提升全社会守法意识，确保行政执法有深度、有力度、有温度，实现政治效果、社会效果、执法效果相统一。

（五）规范行政诉讼复议应诉答复工作

进一步降低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的纠错率、败诉率。严格执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，确保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%。发挥航头镇行政争议调解委员会工作实效，促进行政争议实质化解。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行政复议法》，积极推进行政复议基层咨询受理点工作正常开展，规范受理流程、完善人员配置、推动实质化解。支持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，切实履行生效裁判。支持检察院开展行政诉讼监督工作和行政公益

诉讼。认真落实和反馈司法建议、检察建议。

（六）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，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

一是继续深入推进学习贯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化“八五”普法宣传，不断聚焦重点、完善机制、提质增效。二是抓牢普法重点对象，严格落实党委（党组）中心组学法，继续抓好青少年普法等工作。三是突出重点法律法规，认真组织策划开展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和上海市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。四是在现有的“法治公益集市”、法治主题园等法治宣传阵地基础上，培育、挖掘和展示更多具有航头特色法治宣传元素与资源，增强全民法治观念，打造航头法宣新品牌。

（七）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，维护社会安全稳定

坚持“以人民为中心”理念，深化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健全社会矛盾多元预防调处化解工作体系。深化公安派出所、司法所、律师事务所矛盾纠纷化解“三所联动”机制建设。推进涉法涉诉信访和历史遗留问题的源头预防和社会治理，提升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。不断整合资源、加强联动，积极开展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等各领域调解的衔接联动，着力化解各类矛盾纠纷。

浦东新区航头镇党政办公室

2024年3月18日印发

联系人：翁黎莉

联系电话：68222615